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7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选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8月20日，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选举邱召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相关简历附后），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徐立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仍担任公司高级顾问、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泰和乐彩纺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后，徐立新先生所任公司副董事长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将自动终止。

徐立新先生原定的离任时间为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2026年4月11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立新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股份转让承诺事项。

徐立新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忠实地履行了副董事长的各项职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徐立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本次董事变更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1日

附：邱召明先生简历

邱召明先生，中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三级调研员。2008年7月至2021年12月，历任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员、部长助理，烟台泰和兴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副部长、战略规划部部长、对位芳纶国内营销部部长；2021年12月至2022年7月，任莱州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2022年7月至2025年7月，任莱州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莱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主任、工委书记；2025年7月至今，任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25年8月至今，任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邱召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邱召明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688396　　证券简称：华润微　　公告编号：2025-024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时间：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10:00-11:00
- 会议方式：网络和电话会议
- 会议地点：“进门财经”小程序及APP
- 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10:00前扫描文中问题征集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详见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公司将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10:00-11:00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及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10:00-11:00

会议方式：网络和电话会议

会议地点：“进门财经”小程序及APP

- 网络端参会：

1、电脑端参会：https://s.comein.cn/AHZHM

手机端参会：登陆“进门财经”APP或“进门财经”小程序，搜索“688396”或“华润微”进入“华润微（688396）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参会：

（参会二维码）

- 电话端参会：

(+86)4001510269（中国）
(+86)01021377168（全球）
(+852)51089680（中国香港）
(+886)277083288（中国台湾）
(+86)1021377168（全球）
(+1)2087016888（美国）

参会密码：781979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10:00-11:00通过“进门财经”网络端/电话端参加“华润微（688396）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10:00前扫描下方问题征集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二维码）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0-85893998
联系邮箱：crmic_hq_ir_zy@crmicro.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进门财经”平台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25-025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董事长 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但晨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但晨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但晨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在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前，暂由公司董事长钟竹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但晨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9,000股。但晨女士在任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但晨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工作表示感谢。

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十号院东区15号楼A座301
联系电话：010-57649050
联系邮箱：xiazf@abtnetworks.com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25-034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1日（星期四）至8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hengquan@cmlo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13:00-14: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李松青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楚旭日先生、独立董事范英杰女士将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1日（星期四）至8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hengquan@cmlo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许小明
电话：0532-66789888
邮箱：zhengquan@cmlo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27　　证券简称：中科软　　公告编号：2025-026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1日（星期四）至8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inosoftzqb@sinosoft.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8月26日披露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8月28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左春先生，董事会秘书蔡宏先生、证券部经理郧文龙先生、财务部经理杨培兰女士及公司其他相关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1日（星期四）至8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inosoftzqb@sinosoft.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邮箱：sinosoftzqb@sinosoft.com.cn
联系电话：010-82522073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5-041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8月28日（星期四）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8月21日（星期四）至08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xtl.sh.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16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8月28日（星期四）14:00-15: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8月28日（星期四）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曹文洁
总经理：顾云锋
董事会秘书：徐宏菁
财务总监：李漠洋
独立董事：李刚、周玥、严奇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8月28日（星期四）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8月21日（星期四）至08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xtl.sh.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21-36535008
邮箱：zqb@xtl.sh.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1333　　证券简称：广深铁路　　公告编号：2025-011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召开时间：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11:00-12:00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2日（星期五）至8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gstlg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5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结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11:00-12: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结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召开时间：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11:00-12:00

（二）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陈少宏
独立董事：汤小凡
总会计师：罗新鹏
董事会秘书：唐向东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2日（星期五）至8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gstlg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0755-25588150
邮箱：ir@gstlg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55　　证券简称：维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8月27日（星期三）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8月21日（星期四）至08月2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wyhxzqb@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07月12日披露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并将于2025年08月27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8月27日（星期三）9:00-10: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8月27日（星期三）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魏玉东先生
董事、总经理：李秀民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吕立强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宋成国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8月27日（星期三）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8月21日（星期四）至08月2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wyhxzqb@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46-5666889
邮箱：wyhxzqb@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76　　证券简称：中国巨石　　公告编号：2025-054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 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时间：2025年8月28日下午16:00-17:00
- 会议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和公司直播端口（https://shangzhibo.tv/watch/10154735?lang=zh-cn）
- 会议方式：网络直播+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8月28日下午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jush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8月28日披露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8月28日下午16:00-17:00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提出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时间：2025年8月28日下午16:00-17:00

2、会议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和公司直播端口（https://shangzhibo.tv/watch/10154735?lang=zh-cn）或扫描下方二维码

3、会议方式：网络直播+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独立董事、财务负责人（代行）、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将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如有特殊情况，可能对参会人员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8日下午16:00-17:00登录https://shangzhibo.tv/watch/10154735?lang=zh-cn，或者扫描上述二维码，实时观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直播，并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实时文字互动，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8月28日下午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jush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徐梦丹
联系邮箱：ir@jushi.com
联系电话：0573-88181888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公司网站查看本次会议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网站地址https://www.jushi.com/）。

特此公告。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简称：奥特佳　　证券代码：002239　　公告编号：2025-047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152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宜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88571　　证券简称：杭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华股份”）董事会就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5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3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64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5,893.8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746.17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4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0年12月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564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293.23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5,918.18万元，2025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2,375.05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21,912.3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专户收益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根据《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021年9月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与全资子公司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华功材”）、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杭华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1202021129800301608	19,333.51	
杭华股份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0801012202281815	282.58	
杭华功材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331066110013000384496	1,767.91	
杭华功材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0801013002281712	528.32	
合计			21,912.33	

注：上表如有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保持公司产品技术先进性，同时不断扩充、完善公司产品线，巩固并强化公司的行业地位，为公司的发展提升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较难单独核算其直接经济效益。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4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4年12月22日）后的12个月内有效，即自2024年12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22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银行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	金额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8,000.00	2025年1月14日-2025年3月28日	0.40%-1.99%	是	54.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5年4月1日-2025年6月27日	0.40%-1.99%	是	21.57
合计		33,000.00	-	-	-	75.72

注：上表如有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七）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八）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九）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 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附表1：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36,746.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75.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293.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	否	20,408.36	20,408.36	20,408.36	1,209.67	8,605.48	-11,802.88	42.17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否	12,877.54	11,337.81	11,337.81	1,165.38	4,559.83	-6,777.98	40.22	2026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0.00	5,127.92	127.92	102.56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8,285.90	36,746.17	36,746.17	2,375.05	18,293.23	-18,452.9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一）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 1.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 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是整个2.8万吨/年液体油墨及功能材料项目实施主体，整体项目由两期工程组成，分别为1万吨液体油墨（以下简称“一期工程”）和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以下简称“二期工程”）。其中一期工程主要因前期土建安装工程跨雨季施工等不利因素影响导致一期工程项目进度整体延后，直至2020年10月开始全面投运，2021年以来在一期工程全面平稳运行并进行工艺优化提升的基础上，2022年4月正式启动了对二期工程的整体规划设计，从而导致二期工程前期准备阶段工作进度有所延长。 2.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鉴于原全资子公司浙江杭华油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杭华”）的土地面积和建设条件的局限性，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经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已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杭华调整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并相应变更实施地点；同时，为充分利用好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现有的区域资源，并结合今后公司液体油墨业务板块的整体发展和功能材料的开发应用，杭华功材于2021年11月完成对浙江杭华的整体吸收合并，并于2022年4月与前述“二期工程”募投项目共同统筹设计、优化配置进行部署，叠加宏观环境影响直至2023年4月底方才完成工程规划设计方案审批，导致项目前置准备时间较长。综上，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调整、实施地点变更及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等原因导致本项目前期准备阶段延长。 （二）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已开展工作的有关情况及拟采取的措施 1.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 二期工程是1万吨液体油墨（一期工程）的扩展延续，结合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有所调整的实际要求。2023年5月，杭华功材取得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8000吨功能材料及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湖环建〔2023〕3号），通过履行项目工程招投标程序并领取施工许可证后，于2023年10月正式开始实体工程施工建设。截至2025年6月该募投项目已通过项目工程五方验收确认并获取《浙江省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确认书》，全面进入设备调试和生产试车准备阶段，后续将进入生产装备的系统调试及运行试车、试生产评价阶段。 2.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和公司两地共同实施。2023年5月，杭华功材取得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8000吨功能材料及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湖环建〔2023〕3号），同时对部分重点仪器装备作了前期论证并先行购置投入使用，在公司现有研究场地按既定方向展开研发活动，启动部分产学研合作开发课题。随后该募投项目工程于2023年10月由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开始启动相关新实验楼主体工程施工建设，与前述“二期工程”募投项目建设同步推进。截至2025年6月该募投项目已通过项目工程五方验收确认并获取《浙江省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确认书》，全面进入设备调试、安装收尾阶段；且对已立项的十余个研发子课题同步设立推进研究小组并取得预期的研发成果。后续将继续对研发子课题方向投入研究力量，完成对实验楼等实体建筑装修、设备采购和安装调试等收尾工作。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坚持立足优势，统筹既有发展条件，通过深思谋虑进行产业布局的优化，加快推动募投项目工程实施进度，确保募投项目以更优方式落地实施以达到预期效果，助力公司长远发展。因此，两个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有所延缓，但未处于搁置状态，公司正积极、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程。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4年12月22日）后的12个月内有效，即自2024年12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22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中“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127.92万元，为持有募集资金期间进行现金管理等获得的收益。

证券代码：688571　　证券简称：杭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华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8月20日上午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人董事长邱克家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邱克家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讨论，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由3.30元/股调整为3.10元/股。

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邱克家先生、曹文旭先生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均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讨论，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1人离职、1人退休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以及在职的激励对象中有3人2024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C，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80%，公司本次共计作废8.63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邱克家先生、曹文旭先生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均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讨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内为符合归属条件的118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04.22万股。

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邱克家先生、曹文旭先生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均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讨论，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一致同意并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9）。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讨论，认为《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编制，能够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致同意并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讨论，公司自2025年4月发布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来积极采取多项措施，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努力提高公司经营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强化管理层与股东利益的共担共享约束，在经营业绩、信息披露、公司治理、投资者回报等方面取得了积极的成效，一致同意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